

風

蕉

目要期本



向馬來亞文化節歡呼

蔣保

談遊記

杜榮

草原的故事（詩）

山芭仔

蕉窗閒話（雜感）

申青

走險（小說）

夜之炎

憶湘萍（散文）

重陽

太陽神之子（馬來民間故事）

劉湘茵

仙方（小說）

李定華

海外詩人燕歸來

馬摩西



九〇六年 刘瑞

芭蕉下

• 版出日十月八年六五九一 •

19

湖濱公園萬花齊放

——第一屆馬來亞文化節紀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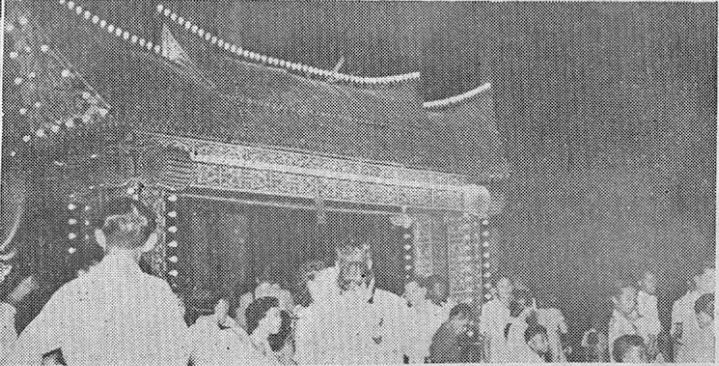
◦禮幕開持主往前船彩坐長部席首↑



◦巷空人萬，祝慶獅舞人華→



◦一之目節中其是舞風土印度↑



◦樓形式亞來馬的中場會是這→

向馬來亞文化節歡呼

蔣保

以發揚馬來亞文化為目的，而以馬來民族藝術為主、華印民族藝術為輔的馬來亞文化節，已在吉隆坡湖濱公園連作三天盛大演出，且獲得各界人士的一致好評與讚賞。在馬來亞擺脫恥辱的殖民地統治，正以新興國家獨立自主的姿態莊嚴地步上國際政壇的前夕，此項文化節的舉辦，實有其重大的歷史意義。

文化節的倡辦人——聯合邦首席部長東姑·阿都拉曼在致開幕詞時，曾強調指出：「舉辦文化節的目的，在促進各民族固有文化的復興，並促進各民族之間的友誼。」這次各民族的藝術融合一場，集體演出，鐘鼓齊鳴，百態爭艷，其情緒之熱烈，氣氛之協調，已足以證明文化節的目的是正確的。民族之間的畛域成見是可由文化的溝通交流而逐漸消除。在相互認識諒解的基礎上，各民族的和平共處是不難達成的。只此一點啓示，即可說文化節已獲得了其預期的成就。

長期的殖民地統治，常會使被統治者感覺到本身物質文明落後和精神文明空虛，產生一種濃厚的民族自卑感。這種意識上的錯覺，是今日馬來亞建國的一大障礙。文化節的輝煌表現，已使馬來亞人民重新發現了自己的豐富文化遺產，糾正了過去的錯誤觀念，恢復了久已喪失的信心。認識到這份珍貴的文化遺產，如能透過各民族文化的交流吸收，是不難發揚光大，融會成一新興的馬來亞文化。新興的國家應有其新興的文化，不然，縱使經過千辛萬苦爭到了政治上的獨立，在文化上也難免成為他人的附庸。文化節裏各民族傳統藝術的觀摩演出，已使各自的固有文化得到重新體現，重新被人估價的機會。但這只是「復興」的開始，而不是「復古」。文化是人類社會從野蠻走向文明，歷代科學藝術生活習慣的累積，是在時時創造、時時前進的，決不是固步自封，停滯不前的。新興的馬來亞文化應該是在固有文化基礎上，溶合各民族文化的精華，適應當前馬來亞的特殊需要，孕育提煉出一種為各民族共同接受的新興文化；而不是堅守着各自固有文化的堡壘，抱殘守缺，自我陶醉，或是狂妄地夢想以各自的文化去同化他人，消滅他人。文化節的舉辦，已充分表現了各民族傳統藝術的優點，鼓勵着馬來亞的人民在現有的文化基礎上向前推進，猛着先鞭。

爲期三天的華巫印民族藝術大集會，百藝雜陳，氣象萬千，吸引了星馬各地的五十餘萬觀眾。其賞心悅目的精彩演出，除足使大衆騰歡外，同時指出只有提倡有益身心的文化娛樂，才是扼制色情文化的有效良策。年來色情文化侵襲星馬一些刺激犯罪和損害身心的低級趣味，在帶領着無數青年走向墮落的途徑。其製造社會不安和敗壞道德的惡果，已引起社會人士的注視。於是教育界、文化界的人士都在大聲疾呼，口誅筆伐，反對色情文化。色情文化是罪惡的，不健康的，要消滅這種東西，只求消極的制止，則言者鑿鑿，聽者藐藐，收效不會太大。必須另外提倡一些正當的、健康的文化，才可以代替它。馬來亞文化節的舉辦，已給消滅色情文化提出有力的保證。提倡馬來亞民族的藝術，引起青年人的普遍愛好，誘導着他們的興趣向這方面轉移，則色情文化自然趨於消滅。

盛況空前的文化節已經結束了，其爲期雖暫，但就促進民族友誼、發展新興文化和消滅色情文化的影响來看，可說已經成功了。今日在湖濱公園播下的這顆種子，來日會在青春的馬來亞土地上掀起壯大的文化運動，這是值得我們向其歡呼的。文化節已敲响了嘹亮的鐘聲，喚醒六百萬顆沉睡的心靈，在齊心協力的共同創造下，已可遙見蓬勃燦爛的新興文化行將到來。從首都到州府，從城鎮到鄉村，無數個具體而微的小型文化節將相繼舉行。這只是一個開端，一個剛剛點燃的文化火炬，這火炬會照亮了人間，把光明帶到馬來亞的每個角落。此次文化節，演出的範圍只限於戲劇、歌曲、舞蹈、拳術幾方面，還有詩歌、文藝、美術各方面的廣大原野，等待着我們去開拓。爲了促進馬來亞文化的全面健全發展，還須要政府當局能作有計劃的主動提倡，當然，這也是今日馬華文藝工作者的主要責任，須要我們作更大的努力。

遊記談

——禁杜——

遊記是屬於散文範圍的一種體裁，在中國文學中一向是頗為重視的，譬如八大家中的柳宗元便是以善寫山水遊記著稱。自新文學運動以來，這五十年間，也一樣產生了許多遊記作品，有不少名作家，除了鄭重其事的創作詩、小說、戲劇之外，大都有一兩本遊記一類的作品，其中寫得最好的，是兩位已故的作家郁達夫和朱自清。

郁達夫的遊記散見各刊，過去會集成了《屐痕處處》，後來上海雜誌公司為紀念郁先生逝世三週年，加以增訂，編成一部《郁達夫遊記》。

郁先生在散文方面的成就，實在是很高的，不過被他的小說聲名所掩，也許有些人不十分注意。他的遊記的特點，主要在自然景物的描寫，這些文章的成就，並不下於文學史上一些著名的寫山水的文字。其中也流露出一些苦悶和憤懣的情懷，他是有點「借山水以化鬱結」的心境的。才情縱橫、老練的筆調下出現的是「以寫我憂」的自然景色，有些地方描摹的極好。郁先生的文字以清新見長，但也仍然流露出內心的感觸，這就是他深以為憾的說：「總要把熱情滲入，又注意於口語的採用，雖然寫的是個人的經歷與感想，但能達到忘情忘我的境地。」其實，有熱情也正是可貴的地方。

朱自清早期的散文集裏，也收集一些遊記一類的文章，如《旅行雜記》、《海行雜記》等，他的文字秀麗委婉，又注意於口語的採用，雖然寫的是個人的經歷與感想，但

在「旅行雜記」中有對軍閥的諷刺，「海行雜記」中也有對帝國主義的詛咒，而且態度誠摯嚴肅，感人的力量是很深的。後來他又出版了《歐遊雜記》和《倫敦雜記》二書，都是字句凝鍊和文體完美的作品。他在《歐遊雜記》序中說：「書中各篇以記述景物為主，極少說到自己的地方。這是有意避免的：一則自己外行，何必放言高論；二則這個時代，身邊瑣事，說來到底無謂。」「倫敦雜記」序中也說：「寫這些雜記時，我還是抱着寫《歐遊雜記》的態度，就是避免『我』的出現。身邊瑣事還是沒有，浪漫的異域感也還是沒有。……只能老老實實寫出所見所聞，像新聞的報導一樣。」

這兩位作家的作品，今天讀起來，仍然覺得有許多值得我們學習的地方。遊記作品自然免不了寫山水景物，郁先生雖以抒情為主，不忘自我，但可貴的是他也不忘社會，雖然在抒寫一己的感觸，而時代與社會的影子仍是非常明顯的。因為遊記並不只是有錢人和有閒人為了消遣作的，它一樣可以表示出作者的感觸思想和所寫的社會幅度。朱先生在寫他那兩本雜記的時候，極少說到自己，避免「我」的出現，不願說些身邊瑣事。這都是我們應該學習的。在馬來亞的報章雜誌上，也陸陸續續不斷的發表一些遊記一類的文章，但可惜的是那些文章裏，很少看到時代和社會的影子，而且充滿了「我」，甚至和朋友們吃吃茶聊聊天，也都要寫進去，尤其是那位朋友是有地位有權勢的名人，讀了之後，總有「我的朋友胡適之」那種肉麻的感覺。

其實也難怪，久寫文章的人，有時出於無意，常常會有一些不自知的缺點，非有人提醒，是不會感覺到的；這篇短文，就是要藉兩位作家做榜樣，我們應該虛心的向前輩們學習學習才好。

草原的故事

山芭仔

(一)

草原，在陽光下，疲乏地伸個懶腰，昏昏欲睡。

她，草原，從來沒有料想到，會有這樣的一天。

望着——
她那可憐的身子，真叫她掉下熱淚。
她底身子，無辜地被鮮紅的熱血，染污了。
鮮紅的熱血呵，燃燒着她底全身，燃燒着那深深的傷痕。

傷痕，佈滿她憔悴底身子。
那枯槁的小草，緊貼着她，尋求她底保護。
她底胸膛，美麗地微微突起。
而在她底胸膛上，

如今，額喪，悲哀，悄悄地偷入了她底心房。

羊兒呵，肥胖又白淨，牠們底毛，像飄在天上的白雲，多麼的可愛，怪不得，使人沉思！

那稀疏的樹，伸根入地下，吸飲她底乳汁。可是呵，現在剩下的只有殘枝幾條，劃破了沒有雲的天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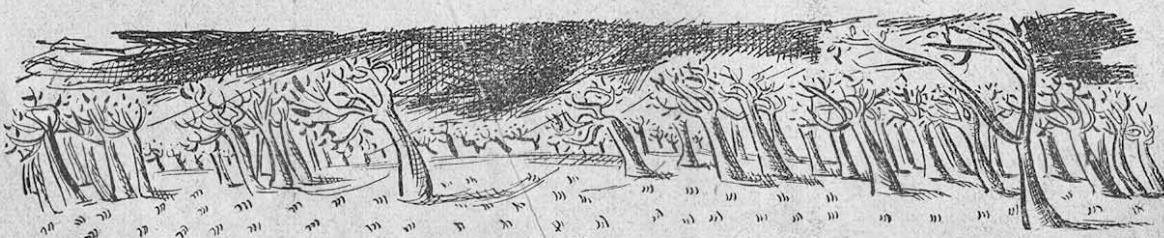
這是草原掙扎的標幟。雖然我們底馬來亞，從來沒有季節的分別，然而，秋天底女神，却降臨草原。

(二)
以前的日子，草原，記得清清楚楚。

每當朝陽，用他溫和的手指，推醒她的時候，「咩，咩，咩！」一羣善良的羊，向她道早安！

她微笑地回答牠們底請安，並且請牠們吃早餐。

然而，她底憤恨，海一般地深，蓋壓了——無用的沮喪，無益的悲哀。



那太陽竟忘記安息；

很早很早，
就在東方露出笑臉，

或很遲很遲，

他才沉落西方。

深愛着這羊羣。

日子在歡樂中，

在和平中，

很快很快地飛去了。

從草原底胸膛裏，
緩緩地流出一泉乳汗。

永遠沒有停止過流。

雖然有時候，
太陽因太痴情，

捨不得離開草原一步；

那時候，
上天忘記送來雨點，

那時候，
草兒彎下了腰，

就是那幾顆樹，
也洩氣地垂下頭，

向上天祈禱！

這一泉乳汗，
還是緩緩地流。

草原呵，
這泉乳汁，

哺育這善良的羊羣。
帶來一陣陣的涼意。

每當傍晚時分，
晚風吹過草原，

草原呵，
她喜歡靜靜地聽，

那羊羣安靜底心跳，
當牠們臥在她底懷裏。

草原呵，
她以母親底愛，

流淚的日子，
跟着來到。

(三)

就在這麼的一天，
太陽鑽進雲層，

稍事休息；

陣陣的熱風，

在吹，在吹，
吹羊羣入夢中，

吹草原入夢中。

而就在這時候，
一隻老虎，

肚皮着地，
一步步地蛇行前來，

前來！前來！
到了！到了！

突然間，
「咩……」

一聲慘叫，

驚醒羊羣，
也驚醒草原。

太陽伸頭出雲外，
又不忍看地竄進雲層……

草原上的青草，
被無數的小腳，

踐踏得亂七八糟。

痛苦嘴嚙着她底心，
當她看見
羊羣狼狽地逃遁，
而老虎啣着牠底戰利品，
勝利地走回森林。

(四)

草原底鄰近，

有一座大的森林。
裏面死氣沉沉，
裏面幽鬱迫人。

裏面有什麼，
草原永遠不能知道，
就是那驕傲底太陽神，

也不能知道。
草原只知道：
裏面居住着許多野獸；
整天有野猴子咶咶喧叫，
也有小鹿飛快地奔逃。
要是有人進入這座森林，
一羣蚊蟲會嘲弄地包圍他；
或是有一條蛇，
從樹枝上，悄悄地爬下來，
和他親密的擁抱；
再不然，
會有山豬向他打招呼。

然而呵，
這些野獸，
一遇見老虎，
牠們便卑恭地低下頭。
因為呵，
老虎底勢力最大。
當牠怒吼的時候，
整座森林

震動起來，連那些百年老樹，

也不停地顫抖。

要是牠喜歡，牠便捕捉弱小底動物，

舒舒坦坦地送入肚子。

老虎呵，全森林裏底野獸，

都畏懼牠，奉牠爲「萬獸之王」。

這一天，老虎呵，召開一個會議。

森林裏，響着萬千的步伐聲；

枯黃的葉，簌簌地旋飛起舞。

啊！全森林的野獸，從四方八面，趕來赴會。

珠寶，在珍珠箱底蓋裏，

閃着冰寒的白光。

草原上吹着寒風，草叢中發出蛇叫；

也許夜魔覺得悶熱，在搖着他底扇子吧？

一切的一切，都在沉默着；

蟲兒底鳴咽，也聽不到了。

一切的一切，都在沉默着；

蟲兒底鳴咽，也聽不到了。

呵！只有草原底胸膛上，那些稀疏的樹底下，還有聲聲慘號：

「咩！咩！咩！」

草原的上空，慘號在盪漾，在抖動。

這慘號，刺傷了草原底心。

老虎呵，高傲地望着，牠說起草原，和草原裏的羊羣。

老虎呵，說起羊兒底肥胖，說起羊兒底肉香……

草原，她知道，她疼愛的羊兒，被老虎和牠底馴民，一隻一隻地拖走。

草原要怒吼，草原要保護她底羊羣，然而她沒有這樣的力量。

那一段血淚的日子，草原是不會忘記的，她會把它深藏在心底。

是多麼的悲傷！
(六)

當朝陽殷切地露出臉孔，他看見——

羊羣流着血和淚，向草原道別！

羊羣呵，再也不能忍受。這一個月來，多少的同伴，無辜地犧牲了！現在牠們只好離開心愛底草原。

牠們底影子，消失在遠處；牠們底脚步聲，也消失在遠處。

晚風依舊不停地吹，依舊帶來陣陣涼意，然而，草原再也聽不到，羊羣安靜底心跳。

抖動的星星，出現在天邊，月亮矇矓地掛在高空，夜風寒冷地吹着，草原嘆了一聲。

—— 7 ——



鄉秋心

故鄉的記憶永遠是那樣的清新，也永遠是那樣的惹人留戀。遙跡海外的遊客，沒有不常懷思鄉之情的。夕陽西下，餘暉斜射椰林；皎月初昇，晚風掠動蕉叢。此情此景，怎不令人激起鄉愁？故鄉的一條小河，門前的幾棵垂楊，鄰舍的老黃狗，古廟的丈二金剛，至今想來，都那麼富有人情味，富有吸引力。常令人佇立良久，凝思不已。

回憶，幾乎是老年人生活的全部；對年紀較長的人來說，回憶也佔了生活的主要部份。在坎坷的人生旅途中，只有兒時的回憶是最甜蜜的，只有故鄉的情景是最親切的，因此也最引人入勝。但是，往者已矣，逝去的永難重同。縱使你再抱着一顆返老還童的稚子之心，回到久別的故鄉，也難找回失去的影子。江山依舊，人事全非，所換來的恐怕將是一片更加沉重的惆悵之情。

「去年今日此門中，人面桃花相映紅；人面不知何處去，桃花依舊笑東風。」當年崔護之所以要作舊地重遊，恐怕追尋的不是桃花，而是人面。結果人面不知何處去了，剩下依然笑東風的桃花，會使他作何感想呢？無情的歲月會使人事凋零，不斷的變亂將令虛舍為墟，永別的故鄉恐怕難以保持追憶中的面目了。當你滿懷興奮、重返故鄉的時候，長輩親故早已物故了，你再也看不見那一副一副的慈祥面孔；兒時的遊伴已東離西散，在剩下的幾張被苦難折磨的愁臉上，也難以發現當年歡樂的痕跡；年青的一代，個個都是陌生的。

他們會以驚奇的眼光來望着你這位不速之客。這時，你的幻想破滅了，憶念中的風情人物事實上已不存在，只有永遠映現在孤寂的追憶之中。

金錢與生命

鄰家的小頑童，在院裏擰起一隻竹製的籠罩，下面撒些麵包屑，佈下天羅地網，靜悄悄的在等候小麻雀入彀。幾隻麻雀圍繞着這個陷阱，啾啾喳喳的叫個不停。猛然飛來，啄了一口，又驚地飛去。我站在二樓的天台上，遙望這幕「人爲財死，鳥爲食亡」的悲劇演出。麵包屑對於麻雀的吸引力，不下於人類對於金錢的追求。在他們對於是福是禍的判斷，猶疑不定的時候，貪慾在鼓勵他們，不惜作一次冒險。

鄰家的小頑童，在院裏擰起一隻竹製的籠罩，下面撒些麵包屑，佈下天羅地網，靜悄悄的在等候小麻雀入彀。幾隻麻雀圍繞着這個陷阱，啾啾喳喳的叫個不停。猛然飛來，啄了一口，又驚地飛去。我站在二樓的天台上，遙望這幕「人爲財死，鳥爲食亡」的悲劇演出。麵包屑對於麻雀的吸引力，不下於人類對於金錢的追求。在他們對於是福是禍的判斷，猶疑不定的時候，貪慾在鼓勵他們，不惜作一次冒險。

○體成功了，歡天喜地；投機失敗了，追悔莫及。許許多多「人爲財死」的人間悲劇就是這樣閉住眼睛演出的。

鄰家的頑童歡呼了，一隻小麻雀被扣在籠罩的下面。麻雀是無知的，它終於禁不住幾粒麵包屑的誘惑而失去了生命的自由。號稱萬物之靈的人類，何以也這樣無知！爲了禁不住金錢的誘惑，甘投羅網，犧牲自己的人格、生命與自由呢！人與麻雀的差別

。但是當他肯定的認識到這是一個陷阱，掉下去定會粉身碎骨。就是再多的麵包屑，再多的金錢擺在那裏，最多也不過會婪的看它兩眼，咬咬喳喳的多叫幾聲，終會掉頭而去。

生命與金錢，這兩個籌碼放在天平上秤一杯的時候，生命還是會下沉的。記得抗戰時期，有一次逃難的人羣被敵人包圍了，事實逼着人們必須拋棄所有東西，才能乘黑夜輕裝溜過敵人的防線。最初所有笨重的衣箱行李統統拋掉了，行了一段路程，連手裏提的東西也無法帶動。有一位富商模樣的人，走着走着把手裏的提箱也扔到路邊的小河裏去了，他後面有個婦人哭喊着說：「那裏面有幾十條金子呀！」但是那位富商頭也不回，不動聲色的回答：「這個時候，要命要緊！」這幕動人的鏡頭，充分說明了人命要緊。到了生命與金錢不可兼得的重要關頭，人們還是要選擇生命的。

窗蕉話間



金錢與生命的比重，在平時是很難被人察覺的，也很少有人在靜下來的時候認真的考慮過這個問題。只有當遇到強盜用手槍堵住你的胸膛的時候，你才忽然發覺到自己的生命竟是如此的可貴。於是乖乖地把你的手錶、金鍊，與平日用心計、流血汗換來的金錢雙手奉獻給別人。在這一剎那，「人爲財死」不適用了。因爲到了必須在金錢與生命二者之間選擇一樣的時候，人是不會爲財而死的。只有在是福是禍取捨不決的時候，才肯冒生命的危險去獵取金錢。

○體成功了，歡天喜地；投機失敗了，追悔莫及。許許多多「人爲財死」的人間悲劇就是這樣閉住眼睛演出的。

鄰家的頑童歡呼了，一隻小麻雀被扣在籠罩的下面。麻雀是無知的，它終於禁不住幾粒麵包屑的誘惑而失去了生命的自由。號稱萬物之靈的人類，何以也這樣無知！爲了禁不住金錢的誘惑，甘投羅網，犧牲自己的人格、生命與自由呢！人與麻雀的差別

十六 之 危 以 險 為 恒 之 主

魚的伙子用秤勾着了袋，秤了一秤，喊道：「一百一十二斤。」

魚的伙子用秤勾着了袋，秤了一秤，喊道：「一百一十二斤。」
「什麼？才一百一十二斤？」他不相信地跑了過去，一個伙計指着秤上的碼子給他看。他仔細一看，的確是一百一十二斤。
本來，這麼一大袋子的鹹魚，憑他的肩頭便可以知道不止一百一十二斤重。他何嘗不知道魚行里的秤子有「毛病」呢？可是，他
又有什麼辦法呢？身子完全僵硬，連氣都沒有出。

「今天的行情多少？」他問那掌櫃的道。

「七十二元一担。」那掌櫃答說。然後，取出算盤來，「的的答答」地算了一陣，說道：「八十六元六角四分。」

接着，掌櫃又從抽屜裏取出一本賬簿，翻開來，斜了一眼，說道：「你頂擺水（上次出海），借了二十元，連本帶利是二十一元四角錢。」

○哪，這裏是五十九塊二角四，你收起。
（乞丐又說道）

金成取了錢，算了一算，便塞進褲袋裏，往門外走去。這時，天色已暗，街燈亮了，岸上已是萬家燈火。

喝啤酒，桌上有一堆花生壳和一包吃剩一半的花生，一枝「烏狗啤」已喝

得只剩一點了。他看到金成來了，忙招呼他坐下。

「嗰裏頭有一張椅子，你坐一坐，我請你吃茶。」他說完，便叫了一杯咖啡來。

「喂，亞頭，你今晚叫我來這道有啥大？」

，又把椅子拉近金成身邊，細聲地說道：

我有一「喂，金成，機會來了！我這攢出去」大概二十二便要經過海口，一班「貨」，要是「走」得過就能賺一千塊，所以我要你來合作，

幫忙把『貨』帶進來，那麼我們兩人二一添作五，平分好嗎？」

——這個——我不幹！」金成聽說原來是這麼一件「私」的勾當後，便拒絕了，站起來轉身要走！但是，却給那個拉住了。

「金成，你真是一個懶人！這種事情很容易的，只要你有胆去做，自然會成功！」

然會成功的！再說，要是失敗了，也沒關係，只要你肯合作，要是被『拿』了，坐『加固』去，你的家用自然每月有人送過去！」那個爲了『招兵』

，仍滔滔地說道。

金成一點也不動心。因為他父親興水伯，一直教他說，我們幾代都是

掠魚的，雖然窮，但是人窮志不窮，從未做過不正當的事。

次『走』得過，就有一二千塊賺，總比你掠十幾擺魚好！老老實實的有什

，仍滔滔地說道。

「……」金成一點也不動心，因為他父親興味自，一直教他發，找門幾代都是

掠魚的，雖然窮，但是人窮志不窮，從未做過不正當的事。

——我說金成，你要是把機會放過了，將來要後悔的！這種事情只要一次『走』得過，就有二千塊賺，總比你掠十幾擺魚好！老老實實的有什

麼好，哼，掠魚人家世世窮！」

「……。」金成還是沒有動心。

「再說，當今窮人就吃虧，當今的世界是『只笑窮不笑娼』，這種事情，那些有鑽人也時常幹的！」亞頭一心一意要收買金成，所以一直在誘惑他。「好吧，你回去仔細想想看。我明天一早就出海，要是你肯的話，今晚來建發客棧三號房找我。」

金成這才鬆了一口氣，跨出了海濱咖啡店走回去。

順路他又到如意號那小「吉埃」（什貨店）去，還了十塊錢的賬，又買了點東西回家。

回到家裏他母親興水姆忙着問他吃過飯沒有，又趕到廚房裏去炒飯給他吃。他走進父親的房間去看他那患病的父親。小房間內點着一盞豆大的油燈，光線很弱。興水伯這個患病的老人就在床上躺着。

「爸！」金成叫了一聲。

「啊，金成，你回來了！這擺『水』掠着沒有？」

「差不多，才八十九元左右。」

「掠得少倒沒有關係！孩子，俺家雖窮，但是也要有志氣，慢慢掠，只要大伯公多隆，就會掠有的！」老人家雖患病，但還很關心捕魚的事。
「嗯，是，爸！你這幾天身體好一點嗎？」

「啊，我是在等死罷了！……」老人喟然地嘆了一口氣，很悲觀地說道。

「金成，飯炒好了，快來吃吧！」外面，興水姆在叫喚了。

「好，阿母，就來了。」

（二）

新月已經爬上柳梢了。

天空中的新月很淡朦，身邊有許多星星陪伴着。
郊區的人們都有早睡的習慣，所以現在整個柳林都很寂靜，只有池畔的青蛙還在挺着大肚子閑閑地叫，夜鳴蟲們不甘寂寞地在草叢中高奏着夜的交響曲。

在新月和星星撫照下的柳林裏，有一對青年男女在一棵柳樹下并肩坐着——那就是杜金成和他的未婚妻陳賽珠。

賽珠的爹順發叔也是一個老漁夫，是金成爹興水伯的老朋友。金成和賽珠從小就在一起，因此可以稱得上是「青梅竹馬，兩小無猜」。賽珠的身世很可憐，從小就死了媽，所以順發叔出海的時候，就託金成的媽看顧他的女兒，因此金成和賽珠自小長在一起，像一對兄妹一般。

現在，金成和賽珠都已長成人了，並且也早在兩年前訂了婚了；可是

，他們却一直沒有結婚。這並不是他們不想結婚，而是沒有錢結婚。

金成每次出海歸來，總是和賽珠在一起談天的。

今晚，金成回到家裏，他的伙計阿土便跑來對他說：「賽珠姐有話跟你講，等下到柳林去談。」

現在，在柳樹下，他們並着肩，倚着柳樹，坐在草地上。

「妹妹，你頭先叫阿土來說，有事跟我講。到底有啥事呢？」

「沒……沒什麼……」賽珠像有話，又像沒話似的，羞答答地低着頭，用手撫弄着地上的草。

「我相信是有事的，究竟是什麼事呢？你跟我說吧，別怕羞！我們是自己人了，還怕什麼羞呢？」

「我……我是要說，我們，我們的事！」賽珠先抬起頭，望了一望金成，然後低頭照舊撫弄草兒。

「我們的事？什麼事？」金成以為有什麼變故，緊張地問。

「……這個……慢慢再說吧！」金成心裏放上一塊石頭。

「慢慢再說？成哥……你今年廿八，我也二十四囉！還要慢到幾時呢？」

「……」金成慚愧地，低頭不語，又抬起頭，望着那一株株的柳樹。

「成哥，不是我性急，實在是不能再拖下去——你們男人三十倒沒關係，我們女人三十就老了。俗語說，男人三十一枝花，女人三十爛菜渣，……難道你要等我老了再來迎娶嗎？」

「珠妹，我又不是不想結婚！你急，我比你來得更急！可是，沒辦法，誰叫我們窮呢！好吧，你先別傷心，讓我想辦法吧。」金成口裏雖然在安慰賽珠，心裏却也悲傷起來了。

「好吧，我要回去了！」賽珠說完便站起來，金成也忙站起來送她回去。然後自己懷着滿腔心思，在柳林裏隨意信步，有時抬起頭望着天空中的新月和星星，有時低着頭，活像一個詩人。但是，他可沒有詩人那一股欣賞月的林野的閒情。現在，他心裏紊亂得很，正在想着過去，想着現在，想着將來。

他們一家打漁為生，到金成已是第三代了。金成的爹興水伯是個漁夫，興水伯的父親漢明伯也是個漁父。說來可就話長了哩，原來，金成的祖父漢明伯，當年在他的家鄉詔安里那兒，就是一個漁夫。因為當時國內很亂，一些土豪仗勢欺人；什麼漁稅啦，月捐啦，漁夫要是繳不起，就要被踢打交加了！漢明伯受不了這些

土豪的氣，便決心渡過南中國海，「過番」來。到了馬六甲住下，本來一心一意想「撈金」，想在馬來亞打下天下，然後「衣錦榮歸」，回到家鄉去也好為受人欺侮的漁人們揚眉吐氣。可是啊，事實並不如他想的那麼如意，那時馬來亞到處和現在的山芭一樣的荒僻，生活並不容易；因此，他只好重操舊業，又做起漁夫來了！

後來，在馬六甲和一個土生的華僑娘惹結婚，生了一男一女；男的便是興水伯。後來，興水伯也承繼父業做了水上人。興水伯結了婚，生了三個兒子，金成排行第三，是最小的兒子。本來，他想要好好地給兒子們受教育，將來能够找到一份較「高尚」較易生活的職業，脫離水上生活。可是，那知道，金成小學五年級剛唸不久，馬來亞就被日本鬼子的鐵蹄佔據了。馬來亞淪陷，金成的兩個哥哥，金海、金山兩人，就在日本人的長刀下犧牲了。

經過三年又八個月的昭南時代，馬來亞是和平了。興水伯這一家，也隨着和平的號角從山芭搬進市區來。那年，金城已十六歲了，雖然，各華校已隨着新生的馬來亞復辦，可是，興水伯的家業早被戰火摧毀了，再也恢復不起來，因此，十五六歲的金成也無法繼續讀書，只好隨着父親，駕了帆船，在海上隨波逐浪。

金成一天一天的長大，捕魚的技術一日高明起來，因此三四年前，

父子倆「掠魚」的收穫總比人家來得好，生活也較佳了。

在金成二十六歲那年，便和賽珠訂了婚，本來是想在二十七歲那年春頭結婚的。可是，那裏知道天妬良緣，就在二十六歲，也就是前年年底，興水伯因為年紀老了，在海上受的波折多了，竟得了癱病。爲了治病，把預備作爲金成結婚用的錢全花光了。興水伯的病老是醫不好，雖不太痛苦，却成了個風癱了半邊的人，天天躺在牀上，過着吃藥的生活。

爲了興水伯的病，金成和賽珠的佳期就被延展下來了。後來，金成雖僱了一個小伙計，一個人在水上奮鬥，但是，一面要顧父親的病，一面也因捕得不多，因此一直沒有能力完婚。

雖然，賽珠的爹順發叔和金成的父母表示，既然無法鋪張，就將就一

些，只要揀個好日子迎娶算了，這樣就可以完了兩老的心事，也不會誤了孩子們的青春。可是，金成是個血氣方剛的青年漢子，青年人多半好勝一點，不相信自己不能夠賺錢來結婚，所以當長輩們提起將就一點時，他金成總愛氣嘟噥地說道：

「結婚是人生大事，每個人一生才一次，怎麼可以隨便呢？再說我杜金成又不輸人家多少，人家結婚那麼熱鬧，難道我不能一樣嗎？」

因此，到現在，金成二十八歲，賽珠也二十四了，但是，却還一直沒結婚。村子裏少女都是十七歲就出嫁的。賽珠眼看着往日的舊友都成了好幾個孩子的媽媽了，而自己却還沒有日子，怎不心急呢？說真的，男人老

了還沒有什麼關係；女人呢？到了人老珠黃的時候，的確和爛茶渣沒有兩樣。何況村裏的人有一句話說：「村裏的女孩家都是早婚的，那些不名譽的除外！」——這句話，雖然不是針對着賽珠而說，可是在賽珠聽來，却宛如一把鋒利的刀，刺痛了她底芳心！

(四)

他，金成在椰林內打了一個圈子，想到了過去的許多事情，心裏頭就有點隱隱作痛。

他在附近的一塊樹頭上坐了下來，往地上隨手抓了一把泥沙，沒精打彩地拋着……

——「慢慢再說？啊，成哥，你今年廿八，我也二十四囉，還要慢到幾時？」

——「……難道你要等我老了，再來迎娶嗎？」

剛才賽珠對他說的話，似乎又在他耳邊响了起來；他悲憤極了，爲什麼窮人就不配娶老婆呢？

他抬起头來望着佈滿星羣的天：那密密麻麻的星，仍舊不息地眨着眼，似乎在笑他。

「你老母！難道我杜金成真的是沒有用？真的比不上人家會聽錢嗎？」他氣憤極了，把手中抓住的一把沙石，全部擲了出去。

——「我說金成，你要是把機會放過了，將來是要後悔的！這種事情只要一次『走』得過，就有二千塊賺，總比你掠十幾擗魚好！老老實實的有什麼好，哼，掠魚人家世世窮！」

這種事情，那些有鑽人也時常幹的！」

剛才牛亞頭在海濱咖啡店對他所說的話，也在耳邊响了起來；而且，充滿着誘惑性哩！他金成想到這裏，有點惆悵，有點彷徨起來了。

「老實？正經？……」這時，他對他父親的教導有了疑問。說真的

，當今的世界，老實人，做正經事，還是落得沒有好收場嗎？好像他金成吧，三代人都老實正經，現在連他的婚姻大事都無法辦！

——「……要是你肯的話，今晚來建發客棧三號房找我！」牛亞頭

的話，這次在他耳邊響得更大聲！

他站了起來，想了一想，最後，終於把主意打定了，狠狠地罵了一句

：「你老母！看令老父賺錢你看！」說完後，就直走出椰林，向市區那兒跑去。

已經將近十一時了，小山城已經非常寂靜了，街上也很少有行人。街邊賣麵的阿福，正推了車要回去；街邊的麵包檔，麵包也快賣完了

；電燈桿下的香烟攤，仍點着豆大的油燈，那賣香烟的老婦人倚着電燈桿

，正在打盹。

「肉粽……。」年老的肉粽佬，挑着担子，拉长了沙哑的嗓子高

叫着；随着他的叫唤声，远处响起了狗吠。

金成一口氣跑上了建發客棧的樓梯，那個坐在梯邊假睡的賬房，睜開惺忪的雙眼，望了他一眼，便仍舊合上了，做他未完的夢。

金成站在三號房門口，正想敲門，裏邊傳出了一陣淫笑，那是牛亞頭的聲音，還夾着一個女人的打情罵俏聲，刺耳得很。

他把手縮回來，想了一想，終於在門板上打了兩下。

「是誰？」裏邊問了一句，是牛亞頭在問，接着又有從床上跳下的聲音。

「我——金成！」

「喫，是你！進來，進來！」裏邊的牛亞頭，聽出是金成之後，本來有點厭煩的口氣就變成歡迎的口氣了。

支——門兒懶懶地開了，金成跨了進去。

室內還亮着燈，牛亞頭只穿一條短褲，上身光着，腳也赤着，連拖鞋也沒有拖上；裏面還有一個卅多歲的婦人，樣子很老，却塗了很厚的粉，頭髮散落着，上衣的鈕也脫了幾粒，站在牛亞頭身邊，有點害羞。

「金成，你想好了吧？」

金成點了一點頭。

牛亞頭滿意地，回過頭去對那個女的說道：「你先下去，等一下再來！」

那女的走出去了，牛亞頭把金成拉了一把，拉進房內，把門鎖上了，然後叫金成坐在床邊。

「你願意和我合作？」

那個點點頭；牛亞頭先高興地讚了一番：

「本來嘛！年青人應該膽大，敢作敢為，有志氣點的嘛！」

然後，他靠在金成耳邊，唧唧囁嚅了好一會，金成一邊聽，一邊點頭。

顯然全贊同了！

「好，我們握個手！我們應該講義氣，應該好好的合作才是！」說着伸出了他那隻刺有藍花紋的粗手，金成也伸出手，兩隻手緊緊地握了一握。於是，這一個「合作」就成了定局。

沉默了一會。

「喂，金成，你不也開個房，叫一個姑娘陪嗎？」好一會，牛亞頭哈哈地問。

「不，我要走了！」說完，金成站起身來。

「喂，記好來，別忘了我對你所說的話！」牛亞頭又緊緊地叮囑了一句。

金成沒有應他，只顧跑下樓梯，趕回家去。
這一晚，金成失眠了。
倒在帆布椅上，他一直反來覆去，不能入睡。
他父親的話，未婚妻的話，還有那個牛亞頭的話，一直在他的耳邊糾纏着。

(五)

天空中的新月，已漸漸地變大了，並且也提早了露臉的時間。

漁人們經過幾天的休息，補網。看看天空的月亮又要大明亮了，爲了

趕「十八水」，因此在陰曆十二三前後就準備了食糧和鹽，出海去了。

有另一種目的的金成，却故意比他們延遲了兩天，到月亮大明後才出

海。

是陰曆廿一的夜裏。
下旬的月亮還沒有出來。大海外一片黑漆，只有呼呼的風和嘩啦啦的巨浪。

一艘小綾船駛向大海中央去，靠近了那大海中的一艘輪船。

綾船上的漢子，用手電筒往輪船上照射了三次，做了一個暗號。接着，大輪船上有人聲了，一個黑影在欄杆邊探出頭來，也用電筒照在綾船上，做一個暗號，然後，拋下一包東西。

「噓，接着。小心！」

綾船上的漢子接了那包東西，又往輪船上照了三下電筒，便離開了輪船，向歸程駛去。

這時候，船上的小夥計早已在夢鄉了，而金成一方面把那包東西放在船艙內，一方面從船頭取出槳來划，幫助船的速度。

入了海口，前面來了兩艘電船，用照射燈照在金成的船上。

「啥麼船？」電船上的人操着閩南語問道。

「綾船，掠綾的！」金成有點慌，一邊回答，一邊划着，預備快些回去。

可是，這個回答却叫電船上關卡員起了疑心。因爲今天已是二十一了

，掠綾的船，大多在昨天，前天回來了，怎麼這艘才回來呢？再說海外今天來了一艘大輪船，因此，對這落伍的「綾船」特別注意。所以便開足了摩多，向金成的船駛去。

金成見那海闊的兩艘電船，並不像平日那般問後便駛開，反而駛向這兒來，因此，心裏着實有點慌張！

「要是他們來了，你可以把東西投進海裏。」金成想起了那晚牛亞頭在客棧裏教他的話。於是放下槳，鑽進船內，預備將那包「貨」投進海裏。可是，關卡員見他放下槳鑽進船內，更加懷疑他是做賊心虛，因此兩艘電船分了兩道，一道由前面來，一艘到綾船後面去，包围了他。

探照燈射到船尾，正照到金成手裏提着要丟進海裏的一包東西。——

「喂，站住別動，手裏拿的是什麼物件？」

「沒……沒什麼，是一包魚……」金成慌極了，口吃着。

於是，關卡人員躍上了綾船，金成手上那包「貨」被奪過去，一邊又將金成揪住，又有人跳進船內搜查，嚇得那人由夢鄉驚醒過來的小伙計阿土，面如土色，哭起阿母來！經過海關人員檢視那包貨後，發現是包「私貨」——「黑米」，因此便把金成抓住了。金成的綾船，便在那兩艘海關電船「護送」之下向海關駛去。

第三天，早報上登出了一則驚人的消息——

青年漁夫杜金成走私落網

私帶鴉片廿磅
庭判苦監二年半

(本報法庭消息)昨日下午二時半本坡第一法庭審判一樁走私案，結果由推事夏禮申氏判定該名青年漁夫杜金成(譯音)苦監三十一個月，不得保釋。

據悉該樁走私案乃本坡第X隊海關人員於前夜深夜在海口破獲，於該漁夫杜金成之綾船搜出二十磅重之鴉片云。

昨日，被告被審於第一法庭，結果推事夏禮氏判決如上述云云。這則消息轟動了各地。

消息也傳到金成家，他的母親興水姆在未來媳婦賽珠的陪伴下，趕到監獄裏來探獄。

看見了鐵柵內兒子的母親，和看見鐵柵內丈夫的妻子，都號啕大哭。

鼻涕，哭哭啼啼地對兒子金成說。

「唉，媽！您回去吧，別傷心！好好保重，亞頭以後大概按月會把家用送到家裏去的！」

金成也不知如何是好，只好含淚嗚咽地安慰老母，又對着未婚妻賽珠說道：

「珠妹，你別傷心，回去吧！以後請你多照顧爸媽，——別傷心……兩年半後會回來的，你等着吧！」

「啊……成哥……啊，唉……兩年半後，啊……」她悲痛極了，唯有大哭才能抒發她底衷情。

這時候，外頭下起雨來了……風很大，雨也很大，風雨交加地暴嘯着。

監獄內，金成淚漣漣，默默無語。

監獄外，苦命的興水姆和媳婦賽珠抱頭大哭，但是，風雨聲把她倆的聲音蓋沒了！

不一會，雨漸漸細微了，興水姆婆媳才快快地回去。
這時，雨已平息了。太陽也從雲縫裏逃出來，強烈的光又射進監內來，照在鐵柵外的一角。

金成望着外面，看見了雨過天晴後的景色。被風雨摧殘了一會的花木，都顯出新生的樣子了！

這時，他的心也被召應了似的，抬起頭來，望着獄外的日光。無論風雨是多麼的狂，但總會有天晴的時候。天晴後，被摧殘過的生物，像經過一場放驗一般，也會隨着天晴而新生。並且，經過放驗後的人們，過去脆弱底心靈是會變得強韌起來，信念也會更加堅定的。

註：「掠綾」——捕魚業之一種，專抓了魚鹹成鹹魚的，每月出海兩次，每次為期五天至七天。出海期大約在陰曆十二三及廿七八所乘之船稱「綾船」。

蕉風

刊月半

第十期 目錄

芭蕉下(封面) ······ 劉抗
湖濱公園萬花齊放(圖片) ······
向馬來亞文化節歡呼(理論) ······ 蔣保
談遊記 ······ 杜榮
草原的故事(詩) ······ 山芭仔
蕉窗閒話(雜感) ······ 申青
走險(小說) ······ 夜之炎
憶湘萍(散文) ······ 重陽
記憶(詩) ······ 葉綠素
夜心(散文) ······ 寒影
太陽神之子(馬來民間故事) 劉湘茵譯
由竹玩藝說到馬六甲的竹葉 ······ 海燕
仙方(小說) ······ 李定華
海外詩人燕歸來 ······ 馬摩西
李定華

版出日十月八年五六九一

憶湘萍

——陽重——



每當兀坐冥思的時候，眼前不覺浮起一個

親切的影子：高個子，闊肩膀，方形的面框，

微帶黝黑的臉色，架着

一副深度的近視眼鏡：

這就是湘萍，我中學

時代的好友。

從漳州別後，我

們有二十多年不曾見面

，甚至連音訊也都隔絕

，回憶起來，怎不令人黯然神傷？

湘萍和我同班，年

紀比我大，究竟大幾

歲，我可忘了。他一向

以老大哥的態度待我，

也仍然如此；其實

就是後來我們在漳州同事時，

也仍然如此；其實

，我們的友誼，猶逾於骨肉。

記得在集美時，我們班裏有四個人，居然成

了一個小集團：除了我和湘萍，另外還有兩位遠

從徐州來的同學，叫做孟慶鑑和陳令遠。我們都

是愛好文藝的青年，所以我們的交情，可說是建

立在共同的嗜好上。那時，正當革命軍興師北伐

，陳令遠像一般青年一樣，因醉心革命，中途轉

學黃埔軍官學校。孟慶鑑不久也回去徐州。一別之後，至今無從見面。陳令遠聽說在砲兵隊裏，後來隨師北伐，竟然犧牲在火線上。孟慶鑑有一次會到上海，可是恰好是在假期，我又回到了廈門，真似參商。我祝福他健在人世！但我不知道他究竟過着怎樣的生活？如果從商，也許已成為一個富翁？如果從政，也許從政治舞台上跌下來，縱不粉身碎骨，也將焦頭爛額吧？但我願他獻身於文化工作，縱然被譏為沒出息，也不致為害筆。

爲了醉心於文藝，我們兩人曾組織了一個飛瀑社，出了一個刊物叫做「灑沫」。稿件大半由我們兩人撰寫：我寫詩，寫散文；湘萍則寫小說，寫文藝理論。另外有一位同學松子，也會供給我們小說的稿子。「灑沫」似乎出了兩期便停了，原因是爲了經費困難。中學生所出的刊物，自然難望有什麼成就；不過，記得當時廈門方面的報紙副刊（似乎是江聲報），也曾經加以介紹和轉載。在那時期，湘萍的文學天才，已充分表露了出來。

集美畢業後，湘萍到上海進了復旦大學。而我爲了知識慾的驅使，也從萬分困難的境況中，掙扎着到了上海。由於湘萍的慇懃，我也考進了復旦。但是，復旦的學費，須一次繳清，大概是二百餘元，這却難倒我了！迫不得已，後來只好進了上海藝大。不過，那時候，創造社一批人正在藝大，教授陣容却也不弱。

我們雖然不能依舊同窗，但，幾乎每星期日得以見面；有時他來看我，有時我到江灣去看他。

我當時非常困窮，因爲父親生意失敗，維持家費，已經不容易，哪有能力供給我學費？所以我只得靠朋友們的接濟。湘萍的經濟情況也並不好

，但他還不時接濟我，使我感愧交併。

離開了上海，我們不料又有機會在漳州某女

中同事，湘萍還兼第三高中的課，而我則兼第八初中的課。我們一同在市內租了一間寓所：二樓一廳兩房，我們各據一房；樓下則爲房東自用。

我們早上一同赴校，中午一同返寓，看戲，剪髮，散步，訪友，無不攜手駢肩。

這時期，我們借了廈潮報的版位，出了一個

閑可以閱讀寫作。

在青春期中，誰會不作緋色的綺夢呢？誰會不感到心靈的空虛，而追求慰藉呢？湘萍在高足中屬意於蔡女士，不時邀我作伴，到宿舍去訪問她；但招待我們的，並不止於她一人。蔡女士也經常和一位好友陳女士來訪問我們。不知經過了多少時間，湘萍給蔡女士寫了一封信，不料回信

是羅敷有夫，表示感激和歉仄。他於失望之餘，把目標移到陳女士身上。陳女士的姿容雖不及蔡女士艷麗，但爲人誠摯熱情。這一次，他不敢冒昧給陳女士去信，要我爲之事先關說。我深知湘萍教學得法，甚得學生愛戴，料到馬到成功，所以毅然答應了下來。果然不出所料，陳女士於面紅耳熱之餘，表示願意接受老師的愛。此後，他們的來往，自然更密了。

後來，第三高中和第八初中合併而稱龍溪中學，而且換了校長，某女中似乎是停辦。我雖然留任，而湘萍當時不知因何故而去職了，因此我們不得不分手。黯然銷魂者，惟別而已！

在這時期，我們有一位好友白鷗女士，大家過從甚密，使我永世不能忘懷。白鷗是我的同事，而是湘萍的同鄉。她爲人瀟洒多情，聰明伶俐

記憶

葉綠素

我又踏上旅途遠離故里

跋涉在這寂寞荒涼土地

午夜夢迴的投到你的懷

當我難眠輾轉反側之時

年華如投荒野馬奔去

陳孟二君離去後，班裏的好友，祇剩下湘萍一人。湘萍賦性穎悟，國學根底又好，成績輒冠

「廈江」文藝周刊，稿件完全由我們兩人負責。我們所担任的功課，都很輕鬆，因此有充分的餘

，而且健談。又因為家學淵源之故，不但會寫小說，詩詞也極婉麗可愛，在女性中，委實是難得的人才。可惜我手頭未曾留下她的一二作品，連她贈我的照片，也都在戰亂中遺失了，這不能不說是一件憾事！

有一個時期，白鷗幾乎每天午後都到我們的寓所，我們晚上則也常到她的家。我們所談的，多是關於文學上的種種問題。後來，她會由湖風書店出版了一本小說集：「脫了牢獄的新囚」。她那時候已經是一個棄婦，不知怎麼，竟然跟了一位她所咒罵的軍官而去福州，但不久，却又仳離了！旁人說她行為浪漫，但我了解她，同情她不幸的遭遇。二十多年不聞她的音訊，不知她現

在何處？生活如何？我只有在迢遙的海外，默祝她健康和愉快！

她告訴我的愿望埋在心底
難能強忘悲酸的記憶

勸告和祈禳都已太遲

陳女士結合，而陳女士則回到了南洋。他的夫人，乃是他汕頭某中學的高足，而且同姓。

一別便已二十餘年，在這漫長的歲月中，滄海桑田，不知經過幾許變遷，當日的青年，而今已兩鬢皤然；而友朋之中，暮木已拱的，也屬不少。我希望我們此生有重逢的機會，也希望湘萍或者可以看到此文，來信以慰遠念。

人到中年，常喜回憶；但回憶的滋味，誰料竟是如此難堪的啊？

黯淡思想和墮落離開後

深刻的創痕將永存腦裏

勇敢忘去逝去的傷心事

拔出腐化生活毒礎的刺

寫於星洲旅次

夜

心

跌倒了，爬起來！

今天晚上，我又獨個兒在這條狹窄的碎石路上摸索；蒼穹上沒有一顆星星，宇宙黑得叫人寒心。

摸索着，小心地踩着碎石子，一步一步的向前進。我擔心那尖銳的石子從鞋底的破洞穿進去，刺傷腳趾，使我痛楚而跌倒。

路旁的芭蕉樹，伸出寬闊的手掌，輕輕地掠着我的亂髮，溫柔的撫着我乾澀的面孔，瑟瑟地好像在說：「孩子，跌倒了算得什麼，爬起來再走吧！」

記得，當我還在孩提的時候，有一個早晨，背上了書包，興沖沖的上學去，誰知走到門外時，一個不留心絆着石塊，摔倒了，手擦破了皮，流着鮮血，我哭了——傷心地大哭。

母親行近我的身邊，溫柔地撫着我的頭髮，慈祥地說：「孩子，跌倒了算得什麼，爬起來再

走吧！」

這幾年來，揹着沉重的包袱，從大城市到鄉村，又從鄉村到城市……不知跌了多少次，實在有點跌怕了。

在孩提的時候跌倒，還有母親慈愛的安慰；如今跌下去，除了一片奸滑的笑，再也聽不到別的話語。

無言的控訴

在一個籬笆外站住了，聞不到花香，我不敢斷定裏面是個花園。

推開了草扎的小門，雖然夜霧很濃，可是，我仍然分辨得出：除了一片叢生的雜草之外，是找不到一株花枝的。

夜霧雖然很濃，天氣雖然很冷峭；可是，勤勞的園丁，依然在這荒蕪的園地上耕耘着。他們

對我的突然而來，不但不感到驚訝、厭惡，反而向我招招手，笑瞇着眼，嘴唇翕動着，好像在說：「你真有種，這麼黑的路都會摸着來，真是我們的朋友！」

是的，我們大家都是好朋友；我們不但愛別人所栽出來的艷麗花朵，同時更願意盡自己的力量為別人栽出一束小紅花。

因此，我便和他們一起赤手空拳去除草翻土了。

黎明。

溫暖的陽光，蒸發了昨夜冷峭的濃霧。

鵝鴨在花圃邊尋食，不時唱着輕快的歌聲。

播下的種子萌了芽，園丁們都拉手歡呼，忘記了昨夜的寒顫與辛苦。

綠枝上，開出了一朵小紅花，鮮滴滴地，射出馨郁的芬芳。

可是，一個蠻強的園丁，却硬要佔有這朵小花和花圃，把先前共流汗的朋友攆出園門。

我和衰老而又瘦弱的園丁，從地上爬起來，蹣跚地再往前走，去尋找另一塊園圃。

——當夜霧再度籠罩的時候，這塊經開闢的園圃，是否依然茂盛？

太陽神之子

劉湘茵譯

在「大湖」之濱，大森林的邊沿，有一個部落。他們漁獵為生，頭腦簡單，有的建亞答屋而居，有的便住在大樹下，以落葉鋪地，樹蔭為頂。雨季來臨的時候，他們的生活便非常困苦，因為那時他們既無法冒着濕濕的豪雨出外狩獵或尋拾樹葉，也不敢冒著驚濤駭浪到大湖去捕魚。他們平日存儲的餘糧，雖不致被野獸掠奪，却常被暴雨的激流冲去。有時，連他們的魚網也會被激流冲破而散失。

那大湖浩瀚汪洋，一望無際，無法越渡，而森林又陰鬱幽深。因此他們幾乎是與世隔絕，不知此處另有人的世界。

在大森林的深處住着他們的至尊之神——蛇王，他們對他膜拜到五體投地，相信蛇王統制着世界的命運。他們時時在林邊的還願石邊奉獻犧牲給蛇王，但却沒有人敢深入林中探視。因為，相傳會有人進入森林，觸怒了蛇王，被蛇王派出的侍衛黑眼鏡蛇殺死；以後胆敢再度進入森林的，也從未生還過。

因為湖濱可獵的野獸漸漸絕跡，而捕魚又受風暴的襲擊，因此他們食物短缺，常常挨餓。有一天，有一個名叫楊的獵戶，為了尋覓食物，比平時走得更遠，幾乎遠離了他的村落。太陽是那麼炎熱，他感覺非常疲倦，便在水邊的大石崖上躺下，昏沉沉地睡去。

當他醒來時，他看見一個人站在他的面前。那是他有生以來所未見見過的人，比楊的親戚們都高，穿着一件柔軟綺麗的銀色長披肩，足著一對紅色的草鞋，頭戴盃冑，上面鑲着一顆星，在日光下閃耀。他緊握着的拳頭，裏面彷彿藏着些什麼東西。

「您找我做什麼呢？」長老。」楊急忙爬起來恭恭敬敬地問。

同他的無知識的族人一樣，他是最怕陌生人的；他曾聽說過，神聖的蛇神有時會變成人形來探訪湖邊的人們。

「不要害怕，」異人慈祥地說：「我的名字叫做耶巴門，我是一個王子，住在大湖後面，我的父親是太陽神，是全世界的主宰，他的偉大的聲音會使山嶽震動。」

「大湖的後面？太陽神？」楊大為驚奇，他知道的唯一的神，是森林中神聖的蛇神，怎麼還有一位太陽神呢？太陽是誰也看

得見的，每晚沒落於湖後，沒落於土地的盡頭，照得湖水變成金色的火。

當楊支吾地說出這意思，異人只是大笑，他說：「如果是這樣，我去拜望你們的蛇神，請他准許我居住在這裏。」

這話嚇得楊全身發抖，他想，這位異人，縱然不是太陽神之子，顯然地也是一個極重要的人物。沒有人能够跑到蛇王的地方而活着回來的。

「您來做什麼？」末了，楊鼓起勇氣問。

「我是神聖的太陽神之子，我和一個人間的公主結了婚，因此觸怒我的父親太陽神。他降臨那國土，數月不下雨，使土地變成焦枯龜裂，地上的穀物都被晒死，我們的國土漸漸變成沙漠，人民都受飢餓。」王子答。

可憐的楊還是不大了解，因為他知道，太陽雖然貫穿着黑暗的森林，但在晌午時分也不見得很熱，湖水總是涼爽適口的。那異人繼續說：

「因此我被放逐，不能回歸我自己的家鄉，我的美麗的妻子和我的臣民，都被我父親的烈火殺死了！所以我獨自流浪到這裏來，我要找一塊新的土地種植糧食過活，你看！我要種植的，就是這些穀。」說着，他便放開拳頭，原來他手裏有許多金黃色的小粒，看來好像湖岸的黃色小石礫一樣。

於是那異人便教楊怎樣種植。楊想，把這些東西，埋在土裏有什麼用呢？我們不能夠在森林中打獵，在湖裏網魚嗎？但他見異人很認真的樣子，也就不敢笑他。他知道和神的兒子爭辯是不聰明的，所以他遵照異人所指示的去做。

他用手指在湖邊的濕泥上挖了好些小孔，在每一個小孔裏放下一顆穀，然後掩蓋泥土。播種妥當後，他們便一齊回到楊家。

人們聽說，都驚奇地來看這奇異的王子。

楊在自己屋旁，用亞答葉蓋建一小棚給王子居住，於是王子便和湖邊的居民共同過着簡單的狩獵生活。王子還教他們怎樣取竹子來削尖，做成竹槍，又怎樣巧妙地掘造陷阱，來獵取森林裏的小野獸。

—— 民 來 馬 ——

一天，王子告訴楊說：「我們到你第一次遇見我的地方法，看看那些你播種的穀長成了沒有。」

他們到了那裏，使楊非常驚奇，在濕泥的土地中，竟會長出一列一列的褐色枝莖的植物，他想：「這是什麼魔術？」王子給他一柄好像新月的刀，他割下穀穗，「割下那些穀，以後你和你的親友們就有充足的糧食，不怕雨季了。」楊便如法割了，他收集了兩大斧頭的粟粒帶同小村去，讓妻子剝開外壳，用鐵鍋照法子煮熟，鄰居們都來圍觀，驚異着這新奇的玩意兒。凡樂於嘗試味道的都異口同聲的稱讚，這是他們從未吃過的、最好的美味。

於是王子告訴楊如何保護割下來的穀粒。他在屋子對面蓋搭一所粟倉，把穀儲藏起來，這些便足夠獵人們食用許多個月，直到下期的收穫。王子又教他不要吃盡那些穀粒，要留下一些種子再去播種。他們發覺一顆種子，可以生產千百倍的穀物。下一次的收穫，足夠全村人食用而有餘，大家可以不再艱難苦苦地跑到森林裏尋覓果實了。

不錯，我們這個異人實在是一位王子——太陽神之子。否則，怎麼會變這樣的魔術呢？王子說：「這不是什麼魔術，在過去幾世紀我倅的國土沒遭到旱災之前，就會種植，這叫做『米』。」

王子滿不在乎的說：

「好！我們明天早上就起程出發！」

「我自從離開國土以來，到處流浪，希望尋得一處不受熱風的禍害而變成沙漠的地方，這兒真是我理想的所在，所以我教你們種植米穀。有一天，他忽然對楊說：

「這一時期，王子住在這獵人的村裏，和他們一齊工作，監督他們種植米穀。有一天，他忽然對楊說：

「我自從離開國土以來，到處流浪，希望尋得一處不受熱風的禍害而變成沙漠的地方，這兒真是我理想的所在，所以我教你們種植米穀。我看將來這大湖的濱岸，必能建成一個大的有權力的國度，人民將建築石的大紀念碑來宣揚那種植的知識的歷史。我想認識你們的神，那位蛇王，我要和他尋求和平之道，然後才能永久安住在他的國土。」

楊記得那天初遇王子的時候，他就說過這些話，楊只求從此以後，王子不再提及關於蛇神的話，他知道縱或是口頭的提及，也是危險的事，但他又知道拒絕王子的請求，也同樣是危險的。楊放低聲音，近乎耳語般的說：「蛇王所住的洞穴，在大河旁邊，距這裏有三天的路程。從來沒有人可以見到他，若是冒險到深邃的森林裏去，就會自取其禍，神必要洩憤於我們和我們的朋友。」

王子的命令楊不敢不聽從，次日，他們收拾好食物和水，預備起程，楊的妻子悲泣，她確信她將不能再看得見她的丈夫了。

他們一路未曾停足，直向森林前進，微薄的光線，照着他們的路，雖在晌午，陽光也不能透射黑暗濃密的森林，他們急迫地沿着狹小的羊腸曲徑，摸索而行，荆棘刺破楊的皮膚，以至於流血。他們涉過幾次川流，楊曾經因不慎失足，而險遭波臣召去。夜間他們把沿途拾得的樹枝，疊成一小堆，生火煮飯，并用以避野獸。

行行重行行，漸漸楊感覺有絲絲然的蛇的聲音，好像就在他的附近，使他在那陰冷黑暗中，不勝顫抖。他想這裏也許就是蛇神的住所了，可是王子却面不改容，也沒有嘆息，無論怎樣的辛苦艱險，也不能移動他前進的心。

可憐的楊，已經非常疲憊了！他感覺再不能行動。但在第三天，在繼續跋涉中，森林却已漸漸稀疏，頭頂上漸漸光明，空氣也漸漸溫暖，這樣才重新奮起楊的精神。前面有一寬大的河，他們站在河堤上，遙望對岸，絕壁巍然突出。絕壁的頂點，正映着落日的金暉；在牠的底下，恰有一洞，就是蛇神的洞穴，入口的地方是弓形的樣子，一半掩沒在叢林中。

「你們是誰？敢來干擾蛇神的安靜！」

一老人坐於船中對他們喊道。王子已舉起手招呼他靠岸。他們把包袱搬下船，乘舟過河。王子始終不出一言，只是點頭示意，使那老人划船渡河。他們的船漸次靠近彼岸，絕壁越顯得高大，簡直遮住了天空。絕壁好像是巨人的領，張開着要吞滅他們一般，那牆又似乎有一種奇異的綠光，被聖靈之手所觸摸過一樣。楊不敢走進洞裏，只送王子登岸走向入口的地方，回到舟中等候。當王子到達洞口時，即回頭向他揮手示意，彷彿說楊的任務已經完了，令其回去。此後楊便不再見他。

經過許多危險，楊才尋得歸路回家。他的妻和朋友們都以為他失蹤了，見他回來，便都喜出望外，他們舉行大宴會，慶祝他的安全歸來。

他們種植過活，不久，在那湖的周圍，開墾了廣大的稻田，建築了許多成列的小屋，他們的人口也逐漸地增加，並且繁昌起來。

至於王子呢，據說蛇王把女兒嫁了給他，此後大湖邊的居民更能安居樂業，蛇王也不再派他的使臣來騷擾他們了。

由竹玩藝說到

馬六甲的竹葉

海燕

竹的玩藝兒可真太多了！竹馬、竹夫人、竹箇、竹刻等等，數也數不盡。

折竹爲馬叫竹馬，是兒童的玩具；如果加上「青梅」二字，便成爲「兩小無猜」之意。我國在漢、晉時已有竹馬之戲。後漢書郭伋傳云：

「行部到西河、美稷，有童兒數百，各騎竹馬道次迎拜。」

又世說品藻云：

「殷侯旣廢，桓公語諸人曰：『少時與淵源共騎竹馬，我棄去，已輒取之，故當出我下。』」

○晉書殷浩傳亦載其事。直到今日，「青梅竹馬」一語，仍舊是寫作家所樂用的。

編竹爲籠，放在床席之間，用來憩手足，也可以祛暑的，叫做竹夫人。蘇軾送竹几與謝秀才詩云：

「留我同行木上坐，贈君無語竹夫人。」

竹夫人，這是多香艷而又動聽的名稱！古時重男輕女（現在也還不是這樣），此竹籠置床席間，可以使人舒適，如婦人的奉事她的丈夫，這大約就是它得名的由來吧？

竹箇，是童子學書的工具，以白蠟染在竹片上，寫了之後，可以拭去再寫的。但自從發明以毛筆蘸水在磚塊上學書的又經濟又簡便的方法之後，已再沒有人去用它了。

竹刻，這玩藝兒始於唐、宋。宋高宗時，安徽吳晞菴、詹成能够在竹片上鐫刻山水、人物、宮殿，纖毫俱備，叫做渙派；至明代的金陵李文甫、濮仲謙刻花、鳥、蟲、獸，都是精絕的作品，有金陵派之稱；後嘉興張希黃、錢開齋、周夢波等改創陽文留青，是浙派所自始；繼有嘉定朱松鄰改變濮仲謙舊法，喜用深刀，子孫從其業，遂成爲嘉定派。到了現在，竹刻仍是諸竹玩藝兒中最流行的一種玩藝兒，有些學校甚至以竹刻爲主要工藝，定爲必修科目的一種。

以上是竹節的玩藝。至於竹葉，玩藝兒可也不少；它可以製笠，可以編蓆，也可以釀酒。酒史酒品載楊庭秀竹葉酒詩云：

「唯餘竹葉麪，留此千古情。」

庚信詩亦云：

「三杯竹葉酒，一曲鸕鷀絃。」

竹葉酒也簡稱竹酒，梁簡文帝詩云：

「蒼梧竹葉清，宜城九醞。」

醉，浮膠隨觴轉，素蟻自跳波。
青的。惟李時珍本草綱目云：
「竹葉酒治諸風熱病，清心暢意；淡竹葉煎汁，如當釀酒飲。」

「竹葉酒治諸風熱病，清

心暢意；淡竹葉煎汁，如當釀酒飲。」

這大概與紹興的竹葉青不同。
在馬六甲，還有一種的玩藝兒，便是將竹葉剪貼在黑布板上，成爲一幘幘鮮明美麗的風景片。去年我旅行該地，曾自一家叫做松記的雜貨店購得二幘，送給一位異國的朋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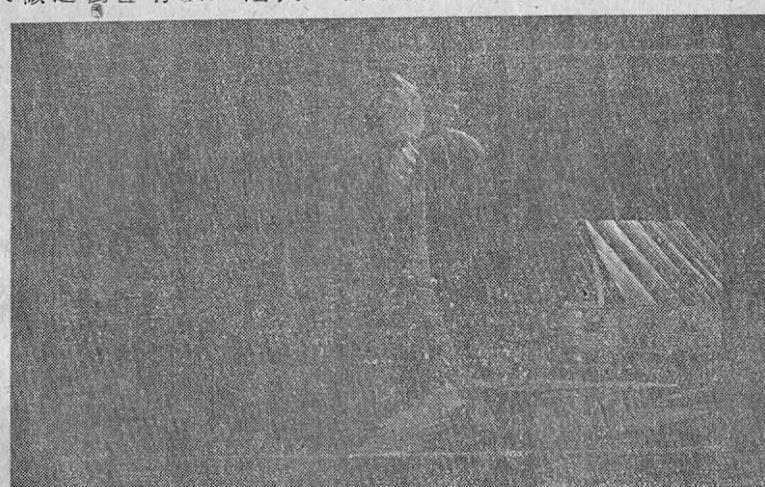
這回又託人去購來了兩幘，原也是打算送給一位朋友的，可是却把玩摩挲，不忍割愛，至今還掛在我的書桌上。

據說這是馬六甲最著名的民間藝術品，但價錢倒並不貴，每幘只有幾角銀子而已。

這竹葉大約是水竹的，輕薄如紙，不然，便不容易剪貼了。其中的一幘，右邊是一家水泮人家，屋子裏似乎閑寂無人，大約都外出工作去了。這屋子的小梯、欄杆、屋瓦、屋椽、窗戶等等，都可以很分明的看出來。屋前有棵樹一株，高入雲霄；屋後有一簇雜樹，樹枝和樹葉，都可以分得出來。遠那邊，有一隻帆船，風過處，水波盪漾，大

有詩情畫意。左邊盡處，又是一簇雜樹，不過較右邊屋後的略低罷。

這些竹葉圖，所圖的都是山鄉的景象。是馬來亞人以馬來亞的土產（水竹的葉子），貼成馬來亞的風景片；是十足馬來亞化的藝術品了。在這文化界的朋友們正高喊着馬來亞缺乏馬來亞化的藝術品的當兒，聊爲大家介紹一番這馬六甲的竹葉圖。



拜了神又請齋姑亞三姊轉筒。只見亞三姊口裏念有詞，搖頭擺腦的說：

「你的狗仔，是受了驚嚇，要到東北角招三天魂，再吃下這服神藥，病就可以好了。」

她從庵裏帶了神灰和神藥方，又到街上藥店裏，配了藥，馬上趕回家中。她把神灰塗在狗仔的額前，然後去煮藥給他吃，整天服侍着兒子，連家裏要做的一切工作都忘掉了。



張狗仔今年十三歲了，是一個沉靜寡言和聰明的孩子。上個星期六，學校大考完畢，他參加了在學校舉行的休業禮後，高興地取了一張名列第一的成績單回家。走在路上，突然遇到了

一場暴雨，一時躲避不及，只好冒雨繼續走，到了家中，全身已被淋得濕透，活像一只落湯鴉。

張四嫂看見心愛的兒子，被雨淋成了那個樣子，怕他受了涼，立刻就取了衣服來，替他換上，一面倒了一杯茶給他喝，喝完了叫兒子躺在熱

被窩裏休息。她自己坐在牀邊，用手摸着兒子的額頭，低聲地說：

「乖乖，你今天怎麼這樣不小心，冒雨回來，下次如果天下雨，一定要等雨過了，才可以回來啊！」

張狗仔聽着媽媽的話，唔了一聲，不久就睡熟了。

張四嫂滿以為狗仔一覺醒來，會和以前一樣活潑，什麼事都沒有的；那知狗仔睡醒了後，不停地叫頭痛。四嫂的心急得忐忑地跳個不休，趕

快找了兩粒頭痛餅給他吃，吃完之後，叫他躺在床上再休息。

狗仔吃了頭痛餅後，心裏受了安慰，頭痛似乎也好些了。那知，幾小時後又叫痛起來，同時身體開始有些發熱，頭部覺得很重，躺在牀上，身體開始有些發熱，頭部覺得很重，躺在牀上，眼睛昏花，房子裏的一切東西，好像都在他的眼前旋轉起來似的。他把這種情形告訴了媽媽，害得張四嫂急到像熱鍋中的螞蟻一般，焦急萬分。她用被密密地蓋着狗仔，希望他的身體出了汗，熱就會退去了。

可是，等了兩三個鐘頭，狗仔身上還沒有汗出來，身體的熱度却慢慢提高。狗仔是四嫂的獨子，是張家僅留下來的一點香火。自從丈夫死後，她就孤苦伶仃的守着他，每一分心血都花在他身上，好不容易才看到他高小畢業，要是有個三長兩短，叫她怎麼活。整個夜裏，她守在床邊，時時用手撫摩狗仔的額角，餵狗仔茶水，簡直沒有合上眼睛休息過。

第二天剛亮，張四嫂關照婆婆照顧着狗仔，自己取了香紙蠟燭，直到觀音堂去求神藥。她

快找了一粒頭痛餅給他吃，吃完之後，叫他躺在床上再休息。

狗仔吃了頭痛餅後，心裏受了安慰，頭痛似乎也好些了。那知，幾小時後又叫痛起來，同時身體開始有些發熱，頭部覺得很重，躺在牀上，眼睛昏花，房子裏的一切東西，好像都在他的眼前旋轉起來似的。他把這種情形告訴了媽媽，害得張四嫂急到像熱鍋中的螞蟻一般，焦急萬分。她用被密密地蓋着狗仔，希望他的身體出了汗，熱就會退去了。

「沒有，比剛才還熱了些呢！」
狗仔被她們的聲音一吵，張開了雙眼，望着媽媽。
「狗仔，你覺得好些了沒有？」
「沒有喲，媽。」「唉！」
「沒有喲，媽。」「唉！」

張四嫂嘆了一口氣，用手按按孩子的額角，內心十分痛苦，眼圈兒也不知不覺竟紅了起來。

狗仔的頭雖然很昏，但，仍有幾分清醒，望見了媽媽這樣悲傷，心裏也很難過，便低聲地說道：

「媽，我的病是不大要緊的，很快就會好起來，你不必這樣傷心！」

「狗仔，我沒有傷心，你不要多想，靜靜的休養，過幾天病就會好的。」
那天晚上，狗仔吃了神藥，睡了之後，張四

嫂磨了一下他的前額，似乎熱度減退了些，她的心情，也輕鬆了許多了。到了午夜的時候，身子實在太累了，她才倒在床上，不知不覺地睡着了。

天剛亮，張四嫂醒來，立刻再到三岔路口，向東北角遙拜，替兒子招魂。回到房裏，看見亞狗仔躺在床上叫着爸爸，心裏覺得有些奇怪，便問他：

「狗仔，你不停的叫爸爸做什麼？」

「自從我病了以後，心中時時想起了爸爸，想到他為什麼不回來看我，想到他到底在什麼地方。」

「你不要胡思亂想，他住的地方，離這邊很遠，一時是不能回來的。」

「媽，他老人家剛才好像是回來了，頭上戴了一頂氈帽，和我在門前的紅毛丹樹下，玩了一會兒，叫我要乖乖聽媽媽的話，拍了拍我的頭，就走了，所以我拼命叫他。」

「孩子，那是你在做夢吧？爸爸住在離這裏很遠的巴城，最少要一星期才能趕到，怎麼你能看見他呢？」

「那麼，媽，你為什麼不寫信叫他回來看我？」

「孩子，他做着別人的工，哪裏這樣容易，說要回家就能夠回家呢？」

狗仔聽了媽的話，不再出聲了，閉住了雙眼，好像在想什麼東西似的。張四嫂却忍不住心裏的酸楚，趕快離開了那房子。一出門，淚水不斷地湧出了眼眶，從她那消瘦的臉上滴下來。

她靜靜地坐在廳裏的懶人椅上呆想，流了許多眼淚，過去的一切又映入了她的腦中。她爲了不讓孩子的幼小心靈受到創傷，老是哄騙他。今天孩子又問起爸爸，她心頭的絞痛，忍受不住了。

她本想對孩子說：

「孩子，你想看你的爸爸是嗎？但是你永遠見不到他了，他早已離開我們，到了另一個世界。」

在你週歲的時候，你爸爸在玲力地方的農村裏

收買土產。他因爲時時在農村出入，後來便被日本鬼子的暗探懷疑爲抗日份子。有一天，他被捉了去，蒙面人指認他抗日，他受了灌水、痛打、倒吊等刑罰，一直被打到承認有罪，又坐了一年監牢，才放出來。放出來時，他已是骨瘦如柴了，又患了重病，兩脚無力行走，要別人扶着，才能回到家。到了家裏，連我都認他不出了，如果不是聲音聽得出來，我實在不知道他就是你的爸爸！」

「孩子，那時，你才兩歲，還在我懷裏吃奶，你看見他瘦瘦枯槁的樣子，嚇得直哭。他想抱你，你不肯，你躲閃號哭。後來他因爲受傷太重，藥物無效，就合上了雙眼，和我們永別了。」

但是，她不能說，她忍了十多年了，沒有說出口，她還要忍下去。

她又想起了丈夫臨死時的話：

「我的命，是沒法救回來的了，你也不必傷心。我不死在監牢裏，而死在家裏，還能够見你一面，我已是十分心安了。我希望你不要爲我死難過，要好好的照顧亞狗仔，你照顧他長大成人，也就好像有我在你身邊一樣了。」

她想着這些話，一種悽切的情景湧上了腦中，中心彷彿被針刺着一般。她想到孩子要是真的不治，她怎樣對得起死去的丈夫？

三天過後，孩子吃了觀音娘娘賜的藥，還不見靈驗，招魂的結果，也沒有把孩子的病減輕，相反地，狗仔身上的熱度，却一天比一天地增加，了。隣居黃友嫂走過來看見了，對她說：

「你亞狗仔的病，是大雨淋過後發起來的，照想是水感病無疑了。」

張四嫂說完了，立刻出門去找了祖傳的水感藥回來，急急忙忙煎給孩子吃。狗仔吃了，

青草藥回來，還有些水感藥給他吃。」

她本想對孩子說：

「呀！水感嗎？黃友嫂你說得很對，一定是水感，我得去找些水感藥給他吃。」

張四嫂說完了，立刻出門去找了祖傳的水感藥回來，急急忙忙煎給孩子吃。狗仔吃了，

靜靜地躺在床上，過了一會兒，似乎有些效果了，行了三跪九叩，然後才請「師公」轉筒。「師公」盤腳坐在桌上，身體發出了一些兒抖顫，開

不料，過了半小時左右，狗仔大喊胸前難受，不久，就大嘔大吐，除了嘔出了才吃的青草藥之外，還嘔出了一些黃水。嘔吐之後，氣喘得很急，嘔壞了張四嫂。過了一刻兒，氣才喘得慢些，情勢比較緩和一點。後來，張四嫂煎了第二服藥給狗仔吃，同樣的，吃了半個鐘頭左右，她又開始嘔吐了。嘔吐過後，又是氣喘吁吁，臉色青得十分怕人，害得四嫂不知如何是好。許多親戚和朋友，到過四嫂家中的，看見狗仔病得那麼重，都勸四嫂把他送到醫院去救治。可是四嫂偏偏最討厭醫院，狗仔的婆婆更是怕醫院，她們認爲送到醫院去的人，都是沒有救的，狗仔如果去了那裏，不是也沒有救了嗎？況且，醫院裏死了千千萬萬的人，十分多鬼，是一塊最骯髒的地方，萬萬去不得。婆婆便說：

「那些骯髒的地方，我家的狗仔，是絕對去不得的！」

這樣一來，張四嫂心上掛着的重錘，才暫時放了下來。

又過了兩天，狗仔吃了藥，身體不但沒有見好，反而更壞了，身上的熱度已燒到十分厲害，人們觸到他的皮膚，就會覺得害怕。他心跳得相當快；嘴唇燒乾似的裂開了一些，點染着一些紅的血液；有時眼睛會翻起白來，真嚇壞人。

醫生開的藥吃不好，張四嫂心中更急了。婆婆說：「大概狗仔衝動了什麼神靈，犯了重違，所以上次求了觀音菩薩，招了魂還不好，還是改一個方法，去拜『師公』吧。」四嫂心想也好，便去求「師公」。她在「師公」面前，上了香，行了三跪九叩，然後才請「師公」轉筒。「師

口令女弟子轉述病狀。

「孩子中了急風，現在已很危險了，我不能開藥給他吃。」

「那怎麼辦呢？我求求師公，大發慈悲吧！」

「師公呀！開一張仙方給我吧！」

「張四嫂的眼圈全濕了，她不斷地向「師公」磕頭懇求，經過了大約兩分鐘的時間，那女弟子又傳下了旨：

「好啦！師公現在答應你的請求了，給你開出一張仙方來。」

張四嫂把藥方接過來，歡喜極了，只聽得那女弟子向她喰道：

「竹心七條，青蛙十只，蜘蛛五只，葱頭仔一兩，薑兩片，春碎後，沖滾水一大杯，空心服。」

張四嫂得了仙方，歡喜地回到家裏，趕快托黃友嫂去代尋那幾樣東西。別的倒容易找，只有十只青蛙最困難。黃友嫂找了半天，在膠園裏，水溝旁邊，大石底下，任何一個地方，可以藏青蛙的，都找過了，才捉到了五只青蛙。那時孩子已是奄奄一息了，沒有辦法，她們只好將青蛙的數量減了一半，連忙把各種東西混合起來，春爛了，用開水沖下去，一會兒，出了味，四嫂急忙端了藥，走近床邊輕聲地對狗仔說：

「乖乖，喝了這口茶吧，這是師公開出來的仙方，飲了病就會好了。」

狗仔人事不省，沒有理會媽的話，依舊靜靜地躺着，張四嫂只好把他的頭，稍為用力托起，把那腥味很重的藥對孩子的嘴裏灌了下去。

「哎喲，我的肚子真痛得要命啊，真難過啊！」

接着是大嘔大吐，除了剛才灌進去的藥都嘔了出來，又嘔了一灘青黃色的液體。嘔吐完了，狗仔的精神更不清了，看看已接近死亡的邊緣了。

○張四嫂放聲啜哭起來，隔壁鄰居都過來觀看，只得向張四嫂和她婆婆，作最後的一個勸告：

「四嫂，照我看來，還是請一個西醫來診治罷！」

「那不能，」婆婆搶着說，連接又說：「亞友，神仙比人，哪個有本領？神仙都醫不好，凡人會醫得好麼？」

「亞婆，狗仔的病，到了這種地步，我想就是凡人醫不好，也不妨試一試了。」

「試什麼？別的可以試，命都可以試麼？等一下我們再去拜陳聖大王公。」婆婆說。

張四嫂想，觀音娘，師公都求過了，還醫不好，再拜陳聖大王公會有效麼？她素來依靠神的觀念，這時候終於有點動搖了。她擦了擦眼淚對婆婆說：

「婆婆，狗仔病到了這種地步，我們就聽黃友哥的話一次，試一試你看怎樣？」

「我是不贊成的，你去作主好了。」婆婆嘟起了嘴。

最後，張四嫂終於托了黃友去請了一個西醫生回來。醫生小心替狗仔診視了約二十分鐘，皺起眉頭，低聲對四嫂說：

「這孩子的病是傷寒症，腸子裏發炎，所以身子天天發熱，現在治這種病已有了特效藥，如果初起時便治，是絕對沒有危險的，現在……現在……已經太遲了。」

「醫生啊！我只有這一個兒子，無論如何，請你幫幫忙，替他醫好，救救我吧！救救我的孩子吧！」張四嫂焦急到一把眼淚一把鼻涕，差一點要跪下來。

醫生不說一句話，只點了點頭，替狗仔打了

一枝藥針之後，對黃友說了幾句暗示的話，就坐

在車走了。

那天晚上十時左右，狗仔的病狀十分危急了，他躺在牀上，微微地呼喚：

「媽，你說爸爸沒有這樣快回來，你看，現

在他回來了。」

「狗仔，你怎樣啦，為什麼亂講話呀？爸爸沒有這裏呀！」

「媽，你看，爸爸來了，來到我面前了，我跟同他去了。」

「唉！我的乖乖呀！我的命根呀！你不要丟我走開去喲！」

「天阿公啊！我的孫呀！我的心肝寶貝呀！你怎麼就丟了我老太婆走了呢？嘿嘿……我孫呀……」

老婆婆也心痛得哭了起來。

「我的狗仔喲！你不好走開喲，你走了，叫我怎樣對得起你的爸爸呢？張家的香火叫誰來傳下去呢？我要同你一起去喲！」

「狗仔喲，我的孫呀！都是什麼西醫害了你喲，給你打了一針，打斷了魂喲，你等一等，我去拜陳聖大王公賜一付仙方啊，保你還魂回陽啊！」

兩個遭了厄運的可憐女人，披散着長長的頭髮，倒在地上拚命打滾和叫喊。滾了一會兒，又走到床邊去，用力緊抱住孩子的身體，出力地狂叫着，淚和泥混濁了全身，彷彿變成了可怕的瘋婦了。

家，依舊是往時一樣的家，可是，空氣却沉重得令人可怕，張四嫂的頭一直在不斷地漲大，彷彿這個世界裏，已經沒有可以使她容身的地方了。她忿恨地握緊了拳頭，盡力推打自己的胸口，先是亂跳，從來在地面上亂滾亂叫，用頭亂撞牀柱，一會兒，就失去了知覺，昏倒在孩子的床邊了。

—— 21 ——

他外詩人燕歸來

馬摩西

美這文字結構的玄妙，和這「詩中有畫」的韻味無窮，現在錄出來看：

詩歌實在稱得上是捉捕心靈的玄妙工具，我自從懂得領略詩的味道時，詩就成了我的嗜讀物中最突出的一種。在長久的歲月中，我一直在詩的引誘下，想找尋那別有天地非人間內意境。次賞詩歌，豈止

名不虛傳。北大是我國新文化運動的搖籃，確實有許多詩人，都出身於北大。燕小姐的詩歌，因有精深的洗鍊，已和舊新詩大不可同日而語了。你看她怎樣描寫大地回春時的「新綠」：

油綠了籬笆。
青，滾進麥浪，
橫掃山腰，
長長的老樹不開門，
敲了再敲，
綠也該登高。

— 1 —

寂寂的鳥語帶來回聲，
自問自答。

詩人的心是百合花鑲成的」。實因他們的心地太純正了，他們有高人一等的聰明質，能觸景生情，化腐朽為新鮮，化平庸為神奇，你說詩人真的想羽化而登仙嗎？

豪放如奔騰萬馬。
力，埋伏在地下靜悄悄。
一旦震裂了土壤，
托出遍野新苗，
處處生處處長，
誰能阻撓？

但願整個大地都變成蓬萊仙島，好讓他們過着心安意滿的日子；否則詩人們的一顆躍動的心，總不能寧息的。話雖這樣說，但有许多

嫩，浸透新生的細枝，
滋潤藤蘿幼芽，

熱情，化成一杯甘露向那些枯竭的心靈灌澆，使他們起死回生，懂得

滲入串串淡紫小蕾，
放開纍纍鮮花。

處處表露了她那勇毅而純正的潔操，他的詩歌是教員教名詩歌之一。

娘心上柳柳
鑽進柳條，
刷得條條清新；
躍入柳葉，

近年來客居香港，埋首著述，所著散文集有《悔韻》，詩集有《新緣》，及《祖

岳心等人合著的伙伴。最近燕小姐來星馬，本人曾與之晤面多次，得悉燕小姐談風甚健，才氣縱橫，實

青，先洗染過溪邊的瘦草，
才塗抹庭院的盆花，
藉着蔓絲，

作者用力，嫩，青幾個字來描寫自然的活力，烘托出冬去春生的氣象。也許她更有另一種意境，把「新綠」說成正義或眞理的代名詞，不更富有靈性嗎？雙關二義，讓你去自下註脚好了。

我們再看她在「峯巒挺秀」一詩中的意境，更使人獲得一種百折不撓的精神啓示。岩石山上的小樹也有它的正氣，全詩簡直是一幅美麗動人的風景畫。我情不自禁得贊

朝陽射醒多姿的藍鳥
藍鳥舞上朝霞，
白雲轉出山岫

讓樹木披上一色白衣，

傲梅，在風雪中開花；

小說為多，有的甚至於喜愛嘗試作詩。畢竟詩歌是一種心聲，能欣賞

低頭相見。

合唱四海為家。
伴奏是呼呼的風琴，
還有那松子鼕鼕落地的琵琶。

啊！我也能分享這自然的奇美。

如果我是暖室裏的嬌花！

我蒙上青紗；

田心小路上，

出現我徐行的瘦馬；

回到茅舍，

教一羣無邪的村娃——

教他們漸漸改革，

不再暴力屠殺。

暖室太淺狹，

容不下霞舞雲飛，

容不下粗根深插；

荒山遼闊渾雄，

新枝儘管發了再發，

百年前的綠林不是也說過：

「我是孤零零的小樹，

荒山是我的家？」

朋友，你別誤會以為燕歸來詩人的詩歌，只類似一般女詞人的慣例，多富有兒女味，然而她却有英雄的氣魄，請看一看她的「跨上戰

馬」：

正氣，替我披上盔甲，

悲憤，逼我狂吹戰笳，

責任，扶我跨上戰馬；

飛塵滾滾，

滾碎了爐邊舊話；

砲聲轟轟，

轟破了午夜思家；

直衝座座山頭，

猛撲重重關卡；

讓暴君暴斃，

百姓說百姓的話；

讓主權自主，

人民定人民的律法！

安定，在廢墟中奠下，
民主，在瘠土中萌芽；

X X

岳飛的滿江紅相較，不但不會遜色，而且富有適於此時需要的情緒，正氣，悲憤，責任是參戰的動機；安定，民主，和傲梅開花，是勝利的象徵，苦樂前後照應，一氣呵成，實在是隨手拈得的天籟，只等待有敏感的音樂家製譜齊歡唱了。除上述引證三首外，在她的「新綠」一本詩集（香港友聯社發行）中，尚包括「枯枝下的微笑，在向你招手，別問我，鳥語，泛舟雲海，暮與靜，君子竹，三個姑娘河裏走，羞你，雙十之禱，捕魚，雄獅，送你一束鮮花，三朵玫瑰，脫鱗的巨蟒，古橋，向上探。」等十七首，幾乎每首都像熟透了的青果橄欖似的，益嚼益有味，限於篇幅，不能一一例舉了，想必喜愛燕小姐詩歌的朋友，當有先睹為快的同感吧。在此不得不提出來一說的，就是燕小姐若能在星馬多住些日子，必能對當地的一純馬來亞「風味」的詩的園地，培植出鮮艷的花朵來。星馬青年有一種共通的特性，就是喜愛詩歌的成份，遠較看一篇

萬紫千紅中，

我蒙上青紗；

田心小路上，

出現我徐行的瘦馬；

回到茅舍，

教一羣無邪的村娃——

教他們漸漸改革，

不再暴力屠殺。

燈下獨自追思往事，

輕撫遍體傷痕。

這正是一個不平凡的訊號，與

岳飛的滿江紅相較，不但不會遜色，而且富有適於此時需要的情緒，正氣，悲憤，責任是參戰的動機；安定，民主，和傲梅開花，是勝利的象徵，苦樂前後照應，一氣呵成，實在是隨手拈得的天籟，只等待有敏感的音樂家製譜齊歡唱了。除上述引證三首外，在她的「新綠」一本詩集（香港友聯社發行）中，尚包括「枯枝下的微笑，在向你招手，別問我，鳥語，泛舟雲海，暮與靜，君子竹，三個姑娘河裏走，羞你，雙十之禱，捕魚，雄獅，送你一束鮮花，三朵玫瑰，脫鱗的巨蟒，古橋，向上探。」等十七首，幾乎每首都像熟透了的青果橄欖似的，益嚼益有味，限於篇幅，不能一一例舉了，想必喜愛燕小姐詩歌的朋友，當有先睹為快的同感吧。在此不得不提出來一說的，就是燕小姐若能在星馬多住些日子，必能對當地的一純馬來亞「風味」的詩的園地，培植出鮮艷的花朵來。星馬青年有一種共通的特性，就是喜愛詩歌的成份，遠較看一篇

詩。畢竟詩歌是一種心聲，能欣賞好詩的人，並不一定就能寫詩，被稱為詩人者，確是因為他的寫詩才能有出奇的地方，一首有高度意境的詩歌是包括多種情感的，見仁見智，深者見深，淺者見淺，但反應的效果是相同的。最近燕小姐在蕉風中所發表的幾首詩，如燕子的歌，西濱園夜雨，雨中邀遊，原始的森林，榔樹上的弓月等篇，筆調更與以前大不相同。作者喜愛自然，在熱帶地方所得的觀感，自有特殊的情調。燕子的歌，很明朗地顯露出作者的瀟洒，她把熱帶的風物靈性化了。我們請看它的內容吧：

燕子的歌

我飛翔在空曠的大自然裏，

萬物羅列在眼前，

我飛翔在空曠的大自然裏，



蕉風今天以新的開本出現在大家面前了，這是本刊創辦九個月來的第一個果實。我們說這句話絲毫沒有自滿的心情，相反的倒懷着無

讀物。這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這須要讀者、作者、編者共同來努力。還是那句老話，希望大家拿起擋置而荒疏了的筆，爲蕉風寫更好的東西，爲讀者寫更好的東西；希望每一個讀者，如果認爲蕉風是值得讓大家讀的，便自動的負起責任，推薦給你的朋友、同學、親戚們。

自本期起「青年園地」取消了。但是可以告訴大家，「草原的故事」，「走險」和「夜心」的幾位作者之中，「山芭仔」和「夜之炎」是正在校讀書的同學，「寒影」是離校參加社會工作不久的青年。他們三位在文藝創作方面都有着無限的前途，論年紀可以說是年青，論這三篇稿的水準則居於「作家」之林是無愧色的。

此外杜榮、馬寧西、申青、重陽、海燕、劉湘茵、李定華均是在星馬文壇常見的知名作者，當然無須編者在此多作介紹。有必要一提的是李定華先生，他新近出版小說集「永遠的期待」一書，的確是道道地地的馬來亞化的作品。「仙方」是他爲蕉風寫的第一篇，以後當會陸續供稿，我們歡迎在這塊園地上又多了一個開墾的生力軍。

稿約

- (一) 凡以馬來亞爲背景之文藝創作，如小說、散文、戲劇、新詩、歌曲、寓言、童話、遊記、雜感、隨筆、民間傳說、歷史故事、人物特寫、文藝評論、名著介紹及漫畫、木刻、素描、攝影佳作等皆所歡迎，翻譯作品須附原文。

(二) 編者對來稿有刪改權，如不願刪改者，請預先聲明。

(三) 來稿須用稿紙謄寫清楚。

(四) 來稿請註明作者真實姓名及中英文通信地址，以便連繫。筆名聽便。

(五) 不能刊用的來稿一律退還。

(六) 稿酬每千字叻幣五元至十元，作品一經發表，當即奉具稿酬。

(七) 來稿一經發表，版權即爲本社所有，本社有集印單行本之權利。不願者，請預先聲明。

(八) 來稿請寄新加坡里峇峇里律三一九C號蕉風出版社，或新加坡郵箱二〇三四號。

一九五六年八月十日出版

出版者・蕉風出版社

地址：新加坡里峇峇里律三一九C
信箱二〇三四號

The Chao Foon Press.
319C River Valley Road Singapore 9
P.O. Box 2034

地址·26 Winchester House

Tel: 23733

訂閱：半年（十二期）叻幣二元一角

△毎月逢十日、廿五日出版△

本刊廣告價目表

封面面三色全	版叻幣二百元
二分之一	叻幣一百二十元
四分之一	叻幣六十元
封面內頁單色全	版叻幣一百二十元
二分之一	叻幣七十元
四分之一	叻幣四十元
封底內頁單色全	版叻幣一百元
二分之一	叻幣五十五元
四分之一	叻幣三十元
內文單色每方吋	叻幣三元